

证券代码:000802 股票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0-010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签署《合作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力控股”)拟向北京文科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投资”)牵头搭建的投资并购平台或指定的第三方(以下简称“收购方”)转让华力控股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108,510,309股(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16%。
2、本次签署的《合作意向协议》仅为转让双方的初步合作意向性约定。本次收购方存在继续收购公司其他股份的可能,最终受让股份数量、具体转让价格等收购事宜待收购方完成尽职调查工作后,由各方友好协商后通过签署协议确定。
3、标的股份存在质押和冻结情形,相关股份尚需办理完成解除质押和冻结手续后方可转让。

4、本次股份转让尚需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等手续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手续。
5、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目前无实际控制人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华力控股不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将根据收购方届时实际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确定。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股份转让概述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力控股通知,华力控股与文科投资签署了《合作意向协议》,华力控股拟向文科投资牵头搭建的投资并购平台或指定的第三方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108,510,3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6%。具体转让价格待收购方完成尽职调查工作后,由各方友好协商后通过签署协议确定。

二、转让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1、公司名称: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7185N
3、法定代表人:丁明山
4、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1989年6月30日
6、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西田各庄镇雁栖路99号601室-1864
7、经营范围:生产新型材料、电子设备、电子计算机、机械设施;销售食品;高科技、电子计算机软件、电子商务及网络信息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新型材料、电子设备、电子计算机、机械设施的开发、销售;与上述业务有关的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资产受托管理;实业项目的投资;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石油制品、矿产、产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日用品、汽车及配件批发、轻纺产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租赁办公设备、机械设施;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收购方
1、公司名称:北京市文科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3275862310
3、法定代表人:范海鹏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5年1月14日
6、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中路1号院2号楼401室(天竺综合保税区-032)
7、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北京文化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文科投资100%股权。

9、北京市文科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北京市文科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转让标的
1、乙方持有上市公司流通股108,510,30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16%(上述股份已全部冻结,其中106,540,588股已办理质押手续)。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上述股份转让给甲方牵头搭建的投资并购平台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关于投资并购平台的搭建与管理,将由甲方与收购方进行友好协商。
2、在收购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任一笔)之前,上市公司出现送股、配股、现金分红等,标的股份附加的此类权益应归属乙方所有,标的股份因送股、配股等增加的部分全部归属乙方所有;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后,收购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任一笔)起,如标的公司出现送股、配股、现金分红等,标的股份附加的此类权益应归属收购方所有,标的股份因送股、配股等增加的部分亦应全部归属收购方所有。
(二)转让对价及方式

证券代码:000802 股票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9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西藏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对外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暨后续可能继续被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2019年7月9日,因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宝藏”)质押股份涉及违约,被债权人实施处置而导致被动减持公司股份1,78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5%。2019年7月12日至7月16日,西藏宝藏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2,226,396股,占公司总股本0.31%(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

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对外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西藏宝藏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

截止2020年2月8日,西藏宝藏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1日	9.78	1,789,100	0.2499%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2日	9.23	1,049,349	0.1466%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5日	9.14	689,526	0.0963%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6日	9.25	487,521	0.0681%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7日	9.25	362,814	0.0507%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8日	9.25	280,429	0.0392%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9日	9.52	223,162	0.0312%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2日	9.34	188,744	0.0254%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3日	9.49	150,821	0.0211%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4日	9.57	127,123	0.0178%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5日	9.7	108,562	0.0152%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6日	9.7	93,754	0.0131%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29日	9.38	81,751	0.0114%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30日	9.44	71,887	0.0100%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31日	9.34	63,682	0.0089%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1日	9.2	56,784	0.0079%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日	9.05	50,929	0.0071%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5日	9.04	45,917	0.0064%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6日	8.36	41,594	0.0058%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7日	8.48	37,844	0.0053%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8日	8.78	34,558	0.0048%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9日	8.7	31,673	0.0044%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12日	8.54	29,124	0.0041%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13日	8.46	26,859	0.0038%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14日	8.51	24,839	0.0035%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15日	8.14	23,034	0.0032%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16日	8.31	21,403	0.0030%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19日	8.31	19,935	0.0028%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0日	8.49	18,605	0.0026%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1日	8.5	17,397	0.0024%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2日	8.5	16,297	0.0023%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3日	8.5	15,267	0.0021%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6日	8.19	14,371	0.0020%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7日	8.34	13,525	0.0019%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8日	8.5	12,747	0.0018%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29日	8.57	12,030	0.0017%
	集中竞价	2019年8月30日	9.15	11,364	0.0016%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3日	8.63	10,782	0.0015%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3日	9.15	10,183	0.0014%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4日	9.17	9,653	0.0013%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5日	9.14	9,160	0.0013%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6日	9.42	8,701	0.0012%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9日	9.6	8,272	0.0012%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0日	9.43	7,871	0.0011%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2日	9.75	7,495	0.0010%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6日	9.91	7,142	0.0010%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7日	9.93	6,812	0.0010%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8日	9.69	6,501	0.0009%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9日	9.57	6,208	0.0009%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0日	9.86	5,932	0.0008%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3日	10.35	5,672	0.0008%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4日	10.13	5,427	0.0008%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5日	10.04	5,195	0.0007%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6日	9.89	4,976	0.0007%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7日	9.998	4,768	0.0007%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30日	9.65	4,571	0.0006%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8日	8.86	4,385	0.0006%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9日	8.66	15,247	0.0021%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10日	8.7	18,961	0.0026%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11日	8.78	15,554	0.0022%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14日	8.78	17,117	0.0024%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15日	8.96	14,103	0.0020%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16日	8.85	11,129	0.0016%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17日	8.7	8,515	0.0012%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18日	8.54	6,159	0.0009%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1日	8.24	4,731	0.0007%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2日	8.37	3,421	0.0005%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3日	8.36	2,443	0.0003%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4日	8.34	1,727	0.0002%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5日	8.37	1,195	0.0002%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8日	8.57	847	0.0001%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29日	8.74	585	0.0001%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30日	8.8	402	0.0001%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31日	8.59	273	0.00003%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1日	8.59	186	0.00002%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4日	8.52	127	0.000018%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7日	9.73	80,000	0.0112%
合计				6,679,739	0.9331%

2、股东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2,816,457	7.38%	46,136,718	6.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816,457	7.38%	46,136,718	6.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西藏宝藏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完成后,西藏宝藏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行为。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西藏宝藏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特此公告。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0-017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決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栋梁路1688号,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姜全州先生。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6,239,793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9.4284%。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46,042,393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9.3455%。

四、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东人数1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197,4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829%。

五、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1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1,296,433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5447%。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0-028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
延安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向延安市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协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疫重要药品利巴韦林小容量注射液委托生产手续紧急请示》,并于2020年2月10日收到延安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延安必康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委托生产手续的复函》(延政函[2020]20号),主要内容如下:

“贵委《关于协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疫重要药品利巴韦林小容量注射液委托生产手续紧急请示》收悉,现回复如下:

利巴韦林作为新型冠状病毒治疗方案新版推荐用药之一,对新冠肺炎救治和疫情防控工作具有重要作用。贵公司具有利巴韦林生产所需的工厂、设备和技术人才,延安必康将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开辟应急绿色通道,全力支持贵公司内部资源,加快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落地投产,力争利巴韦林注射液达到年产6000万支产能,利巴韦林片年产10亿片产能。同时,希望贵公司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应急物资和重点药品的保障能力,为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做出更大贡献。”

二、本次投资事项概述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号召,以实际行动支持新型冠状病毒的防疫工作,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拟投资人民币500.00万元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的生产,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主要用于原辅包的采购,生产设备所需购买相应规格的模具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本次生产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利巴韦林注射液(国药准字H20103476)批准文号由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新沂”)持有,利巴韦林片(国药准字H19990379)由西安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必康”)持有。因利巴韦林注射液批文和利巴韦林片批文的持有企业必康新沂和西安必康生产安排和产能限制,因此公司委托条件更好的陕西必康制药有限公司控股公司山阳生产基地相关生产线进行生产。

拟承担利巴韦林注射液的车间为:小容量注射剂车间;拟承担利巴韦林片的车间为:固体制剂车间(含片剂)。其中,小容量注射剂车间每天单班生产30万支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0-027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李宗松先生、新沂必康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延安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可能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35)。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沂必康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新沂必康”)拟自2019年11月11日起90个自然日内,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45,968,51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截至2020年2月8日,李宗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沂必康本次减持股份的期限已经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的股份情况

1、李宗松先生减持情况
李宗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沂必康部分股票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2019年11月11日至2020年2月8日,被动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被动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被动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宗松	2019年11月11日至11月27日	集中竞价	2,813,860	0.1836%
			10,175,786	0.6641%
新沂必康	2019年11月11日至11月27日	集中竞价	1,681,400	0.11%
合计	-	-	12,989,646	0.8477%

2、大宗交易减持情况
2019年11月11日至2020年2月8日,李宗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沂必康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宗松	2019年12月6日至2020年1月6日	大宗交易	6,828,400	0.45%
			1,681,400	0.11%
新沂必康	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月14日	大宗交易	1,681,400	0.11%
合计	-	-	8,509,800	0.56%

3、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06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司证0211-01号),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195,547,61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冻结的股份原冻结情况

2019年12月25日,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195,547,610股被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9.62%。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宏达股份关于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公告》(临2019-042)。

二、本次股份解除冻结情况

2020年2月11日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195,547,61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新华联控股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	195,547,61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62%
解冻机关	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解冻冻结时间	2020年2月11日
持股数量	195,547,610股
持股比例	9.62%
解除冻结股份数量	0
解除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解除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